

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征集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 补贴政策建议的通知

各市农业农村局（不含大连），沈抚示范区社会事业局、机关有关处室、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为进一步提高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实施的科学性、精准性和实效性，紧紧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聚焦农业绿色发展和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等，现就征求 2024-2026 年我省农机购置补贴建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一）补贴机具种类范围调整建议。各市要结合本地区农业生产实际、农民购机需求，在2021-2023年全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基础上提出补贴机具种类范围调整增加建议，对保有量明显过多、技术相对落后的机具品目提出减少的建议，提出的增加或减少的机具品目名称应该符合农业机械分类标准规定、增加或减少的必要性、本地具体情况以及补贴资金需求情况等。

厅内相关处室和相关单位可根据产业发展机械化需求实际，在2021-2023年全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基础上提出

促进产业发展补贴机具品目调整增减建议。

（二）征求分类分档及补贴额调整建议。各地要在认真研究2023年度我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中档次情况、档次的参数设置和补贴额有关信息，统筹考虑往年政策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档次内主流产品、主体结构和材质、主要性能等因素，特别是要针对粮食生产薄弱环节、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丘陵山区特色农业生产急需机具以及高端、复式、智能农机产品，提出优机优补、优化档次和补贴额调整意见和建议。

（三）征求提高补贴额测算比例品目建议。围绕粮油单产提升，重点农产品生产薄弱环节、丘陵山区特色农业生产急需以及高端、复式、智能农机产品的推广应用，提出本地区提升粮油生产能力、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所需机具提高补贴额测算比例品目建议，各市提高补额测算比例建议品目不超过3个，其补贴额测算比例可由30%提高至35%。

（四）征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专项鉴定、新产品建议。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农办计财〔2021〕8号）规定，提出可列入补贴范围的专项鉴定产品和纳入试点的新型农机产品、成套设施装备建议。

二、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此次补贴机具种类范围、优化分档以及补贴额调整等征求意见，是新一轮补贴政策实施的重要内容，

直接反映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的精准性和导向性，关系广大购机者的切实利益和政策惠农效果。各地和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着眼本地区、本行业农业机械化发展实际，紧盯农业生产急需和高端、复式、智能机具，全面调查、认真分析，必要时可召开座谈会、听证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要务求实际、理由充分、数据详实。

（二）按时报送。请各市和有关单位按照《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建议材料格式模板》（详见附件），于2024年1月15日前将相关建议及表格电子版和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省农业农村厅农机产业发展处邮箱。

联系人：史祝男 联系电话：024-23448700

电子邮箱：linsnjj@sina.com。

附件：1.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建议材料格式模板
2.2021-2023年全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种类范围



附件 1：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建议材料格式

一、补贴机具种类范围调整（增减）建议

建议材料包括：1.主要内容：一是必要性，对提升本地区农业机械化水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聚焦农业绿色发展和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等有重要意义；二是本地区推广应用情况，主流产品生产企业情况、产品结构、材质和主要技术性能情况，已有产销量、图片等资料；三是品目分档和补贴额建议情况，市场平均销售价格、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量等；四是纳入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后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等情况。2.填写《XXX 市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增减品目建议表》（附表 1）

二、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分档及补贴额调整建议

建议材料包括：1.主要内容：一是必要性，拟调整分档及补贴额的品目在本地区使用情况，调整后对推进农业生产、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出农业机械化水平所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情况；二是分档及补贴额调整具体考量，统筹考虑机具性能、材质、结构等情况，具体配置与技术参数充分体现档次优化，充分体现精准分档，充分体现优良机具同比高补

贴额情况。2.填写《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分档及补贴额调整建议表》（附表2）

三、农机专项鉴定产品购置补贴建议

建议材料包括：1.主要内容：一是必要性，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聚焦农业绿色发展和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等的重要意义；二是产品的技术创新特征、对应的鉴定大纲等情况；三是主要产品生产企业数量及地区分布、型号、已有产销量、图片、市场平均销售价格和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量等；三是品目分类分档和补贴额建议情况；四是遴选推荐过程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2.填写《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专项鉴定产品建议表》（附表3）。

四、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建议

（一）新型农机产品。建议材料包括：1.主要内容：一是必要性，是否有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等；二是主要产品生产企业数量及地区分布、型号、已有产销量、图片、市场平均销售价格、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量等；三是试点品目分类分档和建议补贴额情况；四是遴选推荐过程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2.填写《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新型农机产品）》（附表4）。

（二）成套设施装备。建议材料包括：1.主要内容：一是

必要性，是否有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等，是否符合农业农村部有关加快畜牧业、设施种植、水产养殖等文件要求，是否能够确保农业生产数据安全；二是主要产品生产企业数量及地区分布、已有产销量、图片、市场平均销售价格、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量等；三是建设标准规范；四是试点品目分类分档和建议补贴额情况；五是遴选推荐过程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2.填写《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成套设施装备）》（附表5）。

五、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提高补贴额测算比例建议

建议材料包括：1.主要内容：一是必要性，说明补贴额测算比例调整的品目是否属于高端、复式、智能以及丘陵山区特色农业生产急需的产品，是否能够确保农业生产数据安全；二是按调整后补贴额测算比例测算补贴额情况及过程，包含相关档次平均销售价格获取情况等，其中，品目属于通用类机具的，应说明测算后的补贴额是否高于相应档次中央财政资金最高补贴额，增长幅度是否在20%以内；三是补贴额测算比例调整前后的补贴额差距分析及提高补贴额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等；四是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2.填写《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提高补贴额测算比例建议表》（附表6）。

- 附表：1. XXX市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增减品目建议表
2.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分档及补贴额调整建议表
3.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专项鉴定产品建议表
4. 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新型农机产品)
5. 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成套设施装备)
6.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提高补贴额测算比例建议表

附件 1

____市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增减品目建议表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序号	机具大类	机具小类	机具品目	年度预计增加（减少）补贴资金数量	新增（减少）品目建议提出者	建议纳入（删除）全省补贴范围机具品目理由	备注
1							
...							
2							
.....							

填表说明：1.年度预计增加（减少）补贴资金数：填写拟新增（减少）品目 2024 年预计使用补贴资金量，单位：万元。
2.新增（减少）品目建议提出者：向市或县农业农村局提出新增品目建议的组织或个人。

附件 2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分档及补贴额调整建议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调整情况	机具大类	机具小类	机具品目或档次基本配置与参数	建议调整补贴额情况	是否征求基层意见	是否经过专家论证	市县农业农村部门是否集体研究	备注
1	原档次								建议调整理由请在报告中详细说明
	建议档次								
2	原档次								建议调整理由请在报告中详细说明
...	建议档次								

填表说明：本表由市农业农村部门汇总填报，每行填写 1 个品目或档次。

附表 3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专项鉴定产品建议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企业名称	建议提出单位	技术创新特征	是否已通过农机专项鉴定且信息完整准确上传至全国农机试验鉴定平台	组织或开展适用性试验验证的单位	产品所属机具大类、小类、品目	专项鉴定大纲及其修改单	对应的推广鉴定大纲	分类参数	市场销售价格（元）	相关企业是否被列入补贴黑名单或违规处理	市县农业农村部门是否集体研究	备注
1														
2														
3														

填表说明：本表由市农业农村部门负责汇总填报。

附表4

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机具目录建议表（新型农机产品）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机具大类	机具小类	机具品目	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及生产企业数量	建议提出单位	创新类型 (二选一, 打“√”)		先进性证明材料内容	安全性证明材料	组织或开展适用性试验证的单位	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万元)	相关企业是否被列入补贴黑名单或违规行单为尚在处理	市县农业农村部门是否集体研究	备注
							无鉴定大纲	鉴定大纲不能涵盖							
1															
2															
3															
4															

填表说明：本表由市农业农村部门汇总填报。

附表 5

农机新产品购置补贴试点机具品目建议表（成套设施装备）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机具大类	机具小类	机具品目	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及生产企业数量	建议提出单位	先进性证明内容	本省实地应用数量	年度预计使用资金数（万元）	相关企业是否被列入补贴违规行为尚在处理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是否集体研究	备注
1												
2												
3												
4												

备注：本表由市农业农村部门汇总填报。

附表 6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提高补贴额测算比例建议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机具大类	机具小类	机具品目或档次	建议补贴额 测算比例	是否征求基 层意见	是否经过 专家论证	市县农业农村部 门是否集体研究	备注
1								
2								
3								
...								

填表说明：本表由市农业农村部门汇总填报，每行填写 1 个品目或档次，每个品目数量累计不超过 3 个。

附件 2:

2021—2023 年全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种类范围

(25 大类 53 个小类 148 个品目)

1. 耕整地机械

1.1 耕地机械

1.1.1 犁

1.1.2 旋耕机

1.1.3 微型耕耘机

1.1.4 耕整机

1.1.5 深松机

1.1.6 开沟机

1.1.7 挖坑(成穴)机

1.1.8 机耕(滚)船

1.2 整地机械

1.2.1 耙(限圆盘耙、驱动耙)

1.2.2 埋茬起浆机

1.2.3 起垄机

1.2.4 筑埂机

1.2.5 灭茬机(不含平茬机、宿根整理机)

1.2.6 铺膜机

1.3 耕整地联合作业机械(可含施肥功能)

1.3.1 联合整地机

1.3.2 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

2. 种植施肥机械

2.1 种子播前处理和育苗机械设备

2.1.1 种子催芽机

2.1.2 苗床用土粉碎机

2.1.3 育秧（苗）播种设备

2.1.4 营养钵压制机

2.2 播种机械（可含施肥功能）

2.2.1 条播机

2.2.2 穴播机

2.2.3 单粒（精密）播种机

2.2.4 根（块）茎种子播种机

2.3 耕整地播种作业机械（可含施肥功能）

2.3.1 旋耕播种机

2.3.2 铺膜（带）播种机

2.3.3 秸秆还田整地播种机

2.4 栽植机械

2.4.1 插秧机

2.4.2 抛秧机

2.4.3 移栽机

2.5 施肥机械

2.5.1 施肥机

2.5.2 撒（抛）肥机

2.5.3 侧深施肥装置

3.田间管理机械

3.1 中耕机械

3.1.1 中耕机

3.1.2 田园管理机

3.2 植保机械

3.2.1 喷雾机

3.2.2 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3.3 修剪防护管理机械

3.3.1 修剪机

3.3.2 枝条切碎机

3.3.3 埋藤机

3.3.4 农用升降作业平台

4.灌溉机械

4.1 喷灌机械

4.1.1 喷灌机

4.2 微灌设备

4.2.1 微喷灌设备

4.2.2 灌溉首部

5.收获机械

5.1 粮食作物收获机械

5.1.1 割晒机

5.1.2 玉米剥皮机

5.1.3 脱粒机

- 5.1.4 谷物联合收割机
- 5.1.5 玉米收获机
- 5.1.6 薯类收获机
- 5.2 棉麻作物收获机械
 - 5.2.1 棉花收获机
- 5.3 油料作物收获机械
 - 5.3.1 大豆收获机
 - 5.3.2 花生收获机
 - 5.3.3 油菜籽收获机
 - 5.3.4 葵花籽收获机
- 5.4 糖料作物收获机械
 - 5.4.1 甘蔗割铺（集条、集堆）机
 - 5.4.2 甘蔗收集搬运机
 - 5.4.3 甘蔗联合收获机
 - 5.4.4 甜菜收获机
- 5.5 果菜茶烟草药收获机械
 - 5.5.1 叶类采收机
 - 5.5.2 果类收获机
 - 5.5.3 瓜类采收机
 - 5.5.4 根（茎）类收获机
- 5.6 秸秆收集处理机械
 - 5.6.1 秸秆粉碎还田机
- 5.7 收获割台
 - 5.7.1 大豆收获专用割台

- 5.7.2 玉米收获专用割台
- 6.设施种植机械
 - 6.1 食用菌生产设备
 - 6.1.1 菌料灭菌设备
 - 6.1.2 菌料装瓶（袋）机
- 7.田间监测及作业监控设备
 - 7.1 田间作业监控设备
 - 7.1.1 辅助驾驶（系统）设备
- 8.种植业废弃物处理设备
 - 8.1 农田废弃物收集设备
 - 8.1.1 残膜回收机
 - 8.2 农作物废弃物处理设备
 - 8.2.1 生物质气化设备
 - 8.2.2 秸秆压块（粒、棒）机
- 9.饲料（草）收获加工运输设备
 - 9.1 饲料（草）收获机械
 - 9.1.1 割草（压扁）机
 - 9.1.2 搂草机
 - 9.1.3 打（压）捆机
 - 9.1.4 草捆包膜机
 - 9.1.5 青（黄）饲料收获机
 - 9.1.6 打捆包膜机
 - 9.2 饲料（草）加工机械
 - 9.2.1 铡草机

- 9.2.2 青贮切碎机
- 9.2.3 饲料（草）粉碎机
- 9.2.4 颗粒饲料压制机
- 9.2.5 饲料混合机
- 9.2.6 饲料膨化机
- 9.2.7 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 9.3 饲料（草）搬运机械
 - 9.3.1 饲草捆收集机
- 10. 畜禽养殖机械
 - 10.1 畜禽养殖成套设备
 - 10.1.1 蜜蜂养殖设备
 - 10.2 畜禽繁育设备
 - 10.2.1 孵化机
 - 10.3 饲养设备
 - 10.3.1 喂（送）料机
- 11. 畜禽产品采集储运设备
 - 11.1 畜禽产品采集设备
 - 11.1.1 剪毛机
 - 11.1.2 挤奶机
 - 11.1.3 生鲜乳速冷设备
 - 11.1.4 散装乳冷藏罐
 - 11.2 畜禽产品储运设备
 - 11.2.1 储奶罐
- 12. 畜禽养殖废弃物及病死畜禽处理设备

- 12.1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设备
 - 12.1.1 清粪机
 - 12.1.2 畜禽粪污固液分离机
 - 12.1.3 畜禽粪便发酵处理设备
 - 12.1.4 畜禽粪便干燥设备
 - 12.1.5 畜禽粪便翻堆设备
 - 12.1.6 沼液沼渣抽排设备
- 12.2 病死畜禽储运及处理设备
 - 12.2.1 病死畜禽处理设备
- 13. 水产养殖机械
 - 13.1 水产养殖成套设备
 - 13.1.1 网箱养殖装置
 - 13.2 投饲机械
 - 13.2.1 投（饲）饵机
 - 13.3 水质调控设备
 - 13.3.1 增氧机
 - 13.3.2 水质调控监控设备
- 14. 捕捞机械设备
 - 14.1 绞纲机械
 - 14.1.1 绞纲机
 - 14.2 其他捕捞机械设备
 - 14.2.1 船用油污水分离装置
- 15. 种子初加工机械
 - 15.1 种子初加工机械

- 15.1.1 种子清选机
- 16.粮油糖初加工机械
- 16.1 粮食初加工机械
 - 16.1.1 粮食清选机
 - 16.1.2 谷物（粮食）干燥机
 - 16.1.3 碾米机
 - 16.1.4 粮食色选机
 - 16.1.5 磨粉机
 - 16.1.6 磨浆机
- 16.2 油料初加工机械
 - 16.2.1 油菜籽干燥机
 - 16.2.2 油料果（籽）脱（剥）壳机
- 17.棉麻蚕初加工机械
 - 17.1 棉花初加工机械
 - 17.1.1 籽棉清理机
 - 17.2 麻类初加工机械
 - 17.2.1 剥（刮）麻机
- 18.果菜茶初加工机械
 - 18.1 果蔬初加工机械
 - 18.1.1 果蔬分级机
 - 18.1.2 果蔬清洗机
 - 18.1.3 水果打蜡机
 - 18.1.4 果蔬干燥机
 - 18.1.5 脱蓬（脯）机

- 18.1.6 青果（豆）脱壳机
- 18.1.7 干坚果脱壳机
- 18.1.8 果蔬冷藏保鲜设备
- 18.2 茶叶初加工机械
 - 18.2.1 茶叶杀青机
 - 18.2.2 茶叶揉捻机
 - 18.2.3 茶叶压扁机
 - 18.2.4 茶叶理条机
 - 18.2.5 茶叶炒（烘）干机
 - 18.2.6 茶叶清选机
 - 18.2.7 茶叶色选机
 - 18.2.8 茶叶输送机
- 19.天然橡胶初加工机械
 - 19.1 天然橡胶初加工机械
 - 19.1.1 生胶成型设备
 - 19.1.2 生胶打包机
- 20.农用动力机械
 - 20.1 拖拉机
 - 20.1.1 轮式拖拉机
 - 20.1.2 手扶拖拉机
 - 20.1.3 履带式拖拉机
- 21.农用搬运机械
 - 21.1 农用运输机械
 - 21.1.1 轨道运输机

22.农用水泵

22.1 农用水泵

22.1.1 潜水电泵

22.1.2 地面泵（机组）

23.设施环境控制设备

23.1 设施环境控制设备

23.1.1 拉幕（卷帘）设备

23.1.2 加温设备

23.1.3 湿帘降温设备

24.农田基本建设机械

24.1 平地机械（限与拖拉机配套）

24.1.1 平地机

25.其他农业机械

25.1 其他农业机械

25.1.1 水井钻机